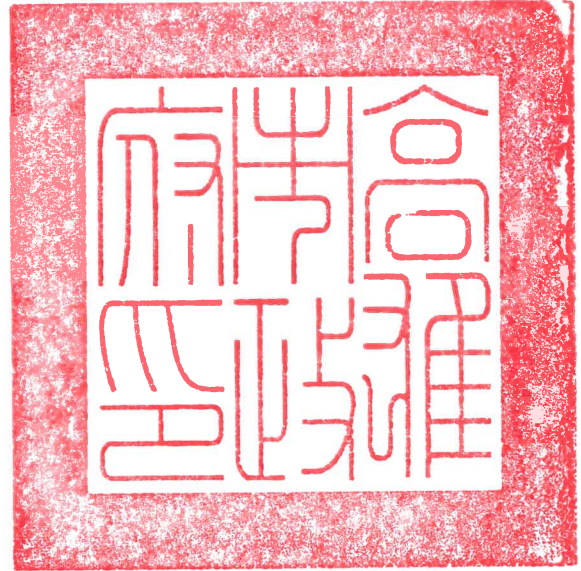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高雄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7日  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交運規字第11538343401號  
附件：



主 旨：公告納入「本市前鎮區、小港區聯結(砂石)車、大貨車或大客車限定行駛(或禁行)路段及時段」。

依 據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為改善本市交通秩序及維護行車安全，及考量現地已設置大型車輛管制標誌，為利於用路人提早規劃行駛路線，自即日起公告納入既有本市前鎮區、小港區聯結(砂石)車、大貨車或大客車限定行駛(或禁行)路段及時段，相關管制措施如下：

(一)前鎮區明安路、明航路全日聯結(砂石)車可通行。

(二)前鎮區德昌路(同安路至漁港路)、新衙路(康定路至千富街)全日禁止21噸以上大貨車通行。

(三)前鎮區時代大道(成功二路至中華五路)全日禁止20噸以上大貨車通行。

(四)前鎮區文林街(新光路至林森四路)、獅興街、正勤路(成功二路至中華五路)、鎮華街(凱旋四路/擴建路至鎮州路

)全日禁止15噸以上大貨車通行。

- (五)小港區高松路(不含；松園一路至高鳳路/營口路)以南、營口路(不含；高松路至松園八路)以西、小港森林公園以北暨以東所圍之區域內道路，包含松園一路、松園二路、松園三路、松園六路、松園八路，全日禁止15噸以上大貨車通行。
- (六)前鎮區衙東街全日禁止10噸以上大貨車行駛。
- (七)前鎮區漁港路高架橋旁翠亨北路往草衙一路(明禮里側)之平面側車道(包含翠亨北路右轉漁港路側車道)全日禁止6.5噸以上大貨車行駛。
- (八)小港區高松路(不含；松美路至高鳳路/營口路)以南、營口路(不含)以東、博學路(不含)以東所圍之區域內道路，包含松美路、松樂街、松光街、松直街、松華路、松山路(高松路至松華路)、營前街、松福街、松平街、松和路、松信路、松義街、松達街、松愛街、松富街、松仁街，全日禁止6.5噸以上大貨車行駛。
- (九)前鎮區修成南街全日禁止6.5噸以上大貨車、甲類大客車行駛。
- (十)小港區南星路東北側側車道(鳳北路至鳳鼻頭漁港)、中林路(南星路至沿海四路)全日禁止5.5噸以上大貨車行駛。
- (十一)小港區鳳北路(南星路至沿海四路)全日禁止5噸以上大貨車行駛。
- (十二)前鎮區建隆街、漁港路高架橋旁草衙二路往翠亨南路(明正里側)之平面側車道、小港區水秀路302巷(水秀路至山明路307巷)全日禁止大貨車行駛。
- (十三)小港區平和南路(含；平和東路至小港路)以東、小港路(不含；平和南路至翠亨南路)以北、翠亨南路(不含；小港路至平和東路)以西、平和東路(不含；翠亨南路至平和南路)以南所圍之區域內道路，包含平順街

、平允街、庫房巷，全日禁止大貨車行駛。

(十四)小港區翠亨南路(不含；台鐵臨港線自行車道至小港路)以東、小港路(不含；翠亨南路至大業北路)以北、大業北路(不含；小港路至台鐵臨港線自行車道)以西、台鐵臨港線自行車道(大業北路至翠亨南路)以南所圍之區域內道路，包含福隆街，全日禁止大貨車行駛。

(十五)小港區高鳳路(不含；孔宅街至孔宅二街)以東、孔宅街(含)以南、孔宅六街(含)銜接大寮區鎮潭路、孔宅二街(含)以北所圍之區域內道路，包含孔宅新路、孔宅一街、孔宅三路、孔宅五街、孔宅七街、孔宅八路、孔宅十街，及大寮區鎮潭路(拷潭路-小港區孔宅六街)全日禁止大貨車行駛。

(十六)前鎮區時代南三路(中華五路至時代南二路)、滇池街(修文街至復興三路)全日禁止大貨車、甲類大客車行駛。

市長陳其遜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機關首長判發